

校园古体诗词原创作品征集方案

按照《中共中央关于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艺的意见》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》要求，由教育部主办、中国青年报社承办的“传承的力量”——学校体育艺术教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果展示活动，根植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厚土壤，以春节、清明、端午、中秋等传统节日，元旦、五四青年节、教师节、国庆节等现代节日为契机，加强爱国主义教育，增强民族历史文化遗产和国家认同，培育深厚的民族情感。为集中展示学校体育艺术教育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成果，经研究决定，现面向全国各大、中、小学校征集校园古体诗词原创作品。

一、征集主题

“万紫千红中国节”

二、征集时间

2019 年 4 月初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

三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

承办单位：中国青年报社

网络支持平台：中青在线、中国青年报 APP

四、征集要求

(一) 古体诗词应紧紧围绕“万紫千红中国节”为主题进行创作。

(二) 投稿作品体裁必须为古体诗词作品。内容须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积极向上，弘扬正能量。

(三) 原创古体诗词作品应以电子文档形式提交，格式为 word、txt 格式，文档应包括题目、诗词正文、作者姓名(简介)、诗词解读文字说明(不超过 800 字)共四部分内容。

(四) 欢迎作者对原创古体诗词进行艺术再创作，如创作书法作品或国画作品，书法、国画作品以照片形式与电子文档一起提交，照片为 JPEG 格式，单边像素不低于 4000。书法、国画作品原件请作者保留待取。

五、原创古体诗词申报办法

(一) 活动面向全国各级各类学校进行征集，教师与在校学生均可参与。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统筹，认真组织本地区教育系统的作品推荐工作。每个申报的作品必须包括原创古体诗词和报送信息表，可选项为艺术再创作的书法、国画作品照片，以上内容合并在一个文件夹，保存在 U 盘或移动硬盘内，通过中国邮政邮寄（不接受光盘资料）。各省推荐的古体诗词原创作品数量不限。

(二) 申报截止日期：2019 年 6 月 30 日。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海运仓2号中国青年报媒体策划部，罗雪莲 010-64098385

联系方式：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杨森，010-66096150；中国青年报社媒体策划部罗雪莲，010-64098385。

（三）本次征集不退稿、不退存储介质。投稿作品在邮寄、发送过程中损毁、缺失或迟到、未到的，相关损失及后果由报送者自行承担。主办方拥有本次征集活动的最终解释权。

（四）凡因提交信息不全面而影响联络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展示资格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所创作的古体诗词作品须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围绕“万紫千红中国节”主题进行创作。

（二）来稿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，投稿者应对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，并保证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著作权、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等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来稿版权归活动主办方所有，活动主办方、承办方有权对征集作品公开发表、结集出版、播出推送、展览展示等，并拥有改编权限。

（四）本征集活动方案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。凡投稿者，即视为已同意本征集活动方案所有规定。

七、时间安排

(一) 4月上旬—6月30日:各省级教育厅提交原创作品,主办单位根据作品征集要求进行初评。

(二) 7月中旬—7月下旬:邀请相关专业人士进行复评。

(三) 8月初—8月中旬:主办单位邀请知相关评委进行终评。

(四) 9月:公布征集结果,在“传承的力量”官方网站 chuancheng.cyol.com、中青报微博及中国青年报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。

(五) 9月中下旬,拟举办相关展示活动。最终入选展示活动的书法及国画作品,需向主办方提供作品原件,主办方将根据展览情况具体联系作者。

八、组织及传播

(一) 本次古体诗征集由中国青年报社负责统筹协调开展。

(二) 征集到的优秀作品将择优在中国青年报全媒体传播平台“传承的力量”chuancheng.cyol.com网络专题、中青报APP客户端“传承的力量”栏目、“传承的力量”微博话题、教育部网站展示,并拟结合重大活动及重要节日进行线上线下展示。